

## 委托函

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：

我单位现确认委托贵公司对广州市第一人民医院医用供气、对讲系统维保及更换维修零配件服务项目开展代理采购工作，相关事项如下：

1、招标项目名称：广州市第一人民医院医用供气、对讲系统维保及更换维修零配件服务项目

2、资金性质：财政性资金（非预算指标资金），资金已落实

3、采购预算：人民币 1,186,500.00 元

4、项目所属类别：国内项目

5、采购方式：公开招标

6、采购平台：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。

7、本次采购向中标供应商收取的中标服务费，参照国家计委〔2002〕1980 号文及国家发改委〔2011〕534 号文服务类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下浮 20%收取，以中标（合同）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依据。

8、其他具体事项，请依据我单位与贵公司签署的年度委托协议的相关规定执行。

特此确认。

广州市第一人民医院（加盖公章）

2026 年 月 日

清单：

标的名称	数量	采购预算
医用供气、对讲系统维保及更换维修零配件服务	1 项	人民币 1,186,500.00 元